

美和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社會團體工作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社會團體工作	
	英文	Social Group Work	
適用學制	四技	必選修	必修
適用部別	進修部	學分數	3
適用系科別	社工系	學期/學年	下/114
適用年級/班級	二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社會工作概論、 社會個案工作

2. 社會工作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就業途徑	職能 (請依各系設定之目標人才，至 UCAN 系統查詢所屬之專業職能後填入)
專業職能	家庭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局/處行政人員、 安置及教養機構心理輔導員)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
	社會團體工作人員 (社會局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 防治中心社工、社會福利服務 或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社工)	評估個人及家庭所需的關心和協助，以作出合宜的決定
	健康照顧管理人員 (醫院醫務社工、長期照顧機 構社工、安養機構社工、社區 工作社工)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健康照顧管理人員 (老人福利機構社會工作人員 (師)、社區工作社工員)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職能課程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社會團體工作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C1)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C3)	評估個人及家庭所需的關心和協助，以作出合宜的決定。(C2) 遵守保密性相關規範設置家庭和社區服務，以取得案主的信任。(C6)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 (1)理解社會團體工作之理論基礎與發展脈絡。
- (2)熟悉團體動力與團體發展歷程。
- (3)具備團體方案設計與執行能力。
- (4)習得基本團體帶領與互動促進技巧。
- (5)能進行團體評估與專業反思。
- (6)建立團體工作之專業倫理與自我覺察能力。

5. 課程描述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以具備實務經驗之進修部學生為主要學習對象，著重於協助學生整合既有工作經驗與社會團體工作的專業理論。課程內容不僅涵蓋團體工作的核心概念與發展階段，更強調團體動力、角色分化、權力關係與衝突歷程在實務場域中的具體呈現。透過生態系統、優勢觀點與反壓迫取向，學生將重新檢視自身服務經驗中已發生或正在發生的團體互動，理解團體工作如何成為促進個人改變、支持系統建立與社會參與的重要介入方式。課程亦關注團體工作者在現實制度限制下的專業抉擇與倫理拉鋸，協助學生發展能在實務壓力中保持專業反思與行動彈性的團體工作能力。

課程活動設計以「實務經驗出發、理論回應現場」為原則，鼓

勵學生將自身工作場域中的團體經驗帶入課堂進行討論與分析。課程初期透過低風險的體驗活動，協助學生重新覺察自己在團體中的角色慣性與帶領風格，並連結至團體形成與早期歷程的理論。中期以學生實務案例為主要素材，進行團體歷程與介入策略的分析，聚焦於成員動力、抗拒、衝突與工作者位置的選擇。後期則引導學生以實際服務對象為背景，設計具可行性的團體方案，並透過簡要模擬帶領與同儕回饋，協助學生修正既有做法，提升其團體工作的專業敏感度與實務判斷力。

5.2 課程綱要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社會團體工作的概述與基本概念 構成要素、社會團體的分類	M(C3)	3
2	團體動力與個人發展	M(C1、C3)、A(C2、C6)	3
3	團體工作的規劃與準備	M(C3)	3
4	團體工作開始階段	M(C3)	3
5	團體工作中期階段~團體動力催化	M(C1、C3)	3
6	團體工作中期階段~透過團體協助個體改變	M(C1、C3)	3
7	團體工作中期階段~團體力量改變環境	M(C1、C3)	3
8	團體工作結束階段	A(C2、C6)	3
9	期中報告彙整繳交	M(C1、C3)	3
10	催化行為轉化與結構團體的設計	M(C3)	3
11	撰寫團體計畫書 團體計畫書綱要分組練習	M(C3)	3
12	團體的單元活動內容設計 團體計畫書綱要	M(C3)	3
13	團體工作的技術與技巧 團體領導技術(領導者的基本素養、帶領與深化團體)	M(C3)	3
14	社會團體工作紀錄的意義與撰寫 要點(過程式、摘要式、記錄管理)團體工作的紀錄與評估	M(C3)、A(C6)	3
15	非自願團體工作的實施	M(C3)、A(C6)	3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6	社會團體工作過程與技巧實務	M(C1、C3)	3
17	評估團體成效的理論與作法	M(C1、C3)、A(C2、C6)	3
18	期末筆試(簡答題與申論題)	M(C1、C3)	3

5.3 教學活動

本課程採取經驗學習與反思導向的教學策略，強調學生既有工作經驗即為重要的學習資源。教師在課堂中以引導者與協同思考者的角色，協助學生將直覺性的實務反應轉化為可被討論與檢視的專業判斷。教學活動中特別重視團體工作者的「位置覺察」，引導學生反思自身在權力、界線與情緒勞動中的角色選擇，並探討這些選擇對團體歷程的影響。透過持續性的反思與同儕回饋，學生得以在安全的學習環境中嘗試不同介入策略，培養在複雜實務情境中進行團體工作的自信與彈性。

6. 成績評量方式

- (1) 平時成績 25%(出席率、課堂參與及投入狀況)。
- (2) 期中報告(40%)
 - a. 請針對授課教師講授內容、課堂討論或練習之議題撰寫重點摘要與心得，每學期繳交至少 5 篇(每篇字數約 500 至 800 字之間)。
 - b. 請彙整成冊於 115/4/20~115/4/26 期中考週繳交紙本，封面請註明課程名稱、班級、學號、姓名與授課教師姓名，註明週次、撰寫主題與重點心得 請參考期中作業報告規定之格式。
- (3) 期末考 35%，採紙本測驗簡答或填空題 10 題（每題 5 分，共計 50 分），以及申論題 2 題（每題 25 分，共計 50 分），總分 100 分。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1) 於課堂參與、期中議題報告或作業表現，顯示對社會團體工作理論與實務之理解尚待加強者。
- (2) 在社會團體工作歷程（含團體發展階段）、團體動力運作或方案設計等面向，仍需進一步專業指導與支持者。
- (3) 因特殊因素（如生理或心理健康狀況、出席情形或學習進度等），致學習歷程出現落後情形者。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 (1) 教師於學期中提供預約制之個別或小組輔導時段，依學生需求就社會團體工作之理論整合、團體歷程分析進行具體回饋與歷程性指導，協助釐清核心概念並強化實務應用能力。
- (2) 鼓勵學生以小組形式進行同儕督導與專業討論，並在教師引導下，系統性檢視團體發展階段、團體動力運作及成員互動歷程之理解與詮釋，以培養多元觀點與團體帶領之專業判斷能力。
- (3) 對於需進行補救教學之學生，教師將透過書面作業修正、指定補充書目章節閱讀及撰寫反思報告等方式，提供具結構性之學習支持，以確保其逐步達成課程核心能力。支持學生於「社會團體工作理論整合」與「團體實務應用與歷程反思」之專業發展，並強調自主學習、同儕支持及持續性專業省思之歷程建構。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 輔導時間：課堂中的下課時段、預約教師 office hour 時間、mail 信件往來等形式均可，採多元方式了解其補救教學學習成效。
-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 (1)授課教師：林書如
 - (2)校內分機：6448/6437
 - (3)授課教師 email：x00012520@meiho.edu.tw
 - (4)教師研究室：SC401-8